

门开展联合检查 5 次，检查定点医药机构 34 家，发现线索 10 余条。查处违规医疗机构 1 家，涉及违规金额 74486.28 元；查处违规零售药店 4 家，涉及违规金额 5176 元。两笔违规资金已退回基金专户，共 79662.28 元。2020 年，县医保局制作了藏汉双语版本的医保政策问答手册、医保扶贫手册 1 万余本，深入各乡镇大力开展医保扶贫政策宣讲，发放宣传手册、读本 3000 余本，覆盖群众达 3500 余人。

【其他工作】认真开展医保系统行风政风建设，组织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精神等。加强巡察问题整改落实，结合县委第一巡察反馈问题，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责任，采取有力措施，限期完成整改。联系走访俄南乡俄南村、绒加村结对帮扶贫困群众 26 户，调查询问“一超六有”“一低五有”“两不愁，三保障”等扶贫政策落实落地情况，详细了解俄南村村级活动室、通村硬化路、用电饮水等基础设施建设和集体经济发展情况，切实落实结对帮扶一户一策措施。

扶贫开发

【概述】已完成剩余 137 户 536 名贫困人口脱贫退出（计划脱贫 140 户，单人单户死亡 3 户），全面消除了绝对贫困。开展扶贫领域问题清零行动，全面整改完成“两不愁，三保障”回头看大排查问题 4031 条，脱贫攻坚以来中央和省内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巡视巡查、督查调研、审计、媒体暗访等发现各类问题 600 条，县乡村自查发现问题 19 条，完成问题整改清零目标。

【项目建设】马尼干戈牧旅商结合产业园区、独木岭“康巴阿尔卑斯”风情园已经具备开园条件，康巴文化中心博览园等重点园区项目已完成项目总体 95% 以上，计划将于 2021 年 5 月正式开园营业。

【消费扶贫】举办“德格县 2020 年扶贫大礼包推介会”，通过消费扶贫、以购代捐等形式，为贫困村优质特色产品打通销售渠道，已累计实现收入 199.3 万元。

【稳岗就业】落实各类政策资金 600 余万元，向外输出劳动力 340 人，举办招聘会 6 次，提供就业岗位 1000 余个，开发公益性岗位 232 人，实现贫困群众外出务工 5774 人。

【构建长效机制】构建形成“1123+15”防止致贫返贫长效机制，“1”，即着力强化扶贫产业这一重要支撑；“1”，即充分彰显消费扶贫这个重要一环；“2”，即有效发挥基金救助和监测预警两大基础作用；“3”，即全力夯实教育扶贫、健康扶贫、就业扶贫三大保障；“15”，即深入实施脱贫攻坚“大普查”、基础设施“补短板”、精准帮扶“稳脱贫”、控辍保学“回头看”、特殊帮扶“解民困”等 15 个专项行动。

【“德格经验”】德格县先后承办了央视财经频道“走村直播看脱贫”、东南卫视“中国正在说”等全国性活动，协助中央电视台拍摄了扶贫题材的网络电影《玛尼堆上的秋天》。承办了四川交通广播“雪域花开·走进德格”、四川广播电视台“乡约小康”“主播看四川”等省内大型宣传活动。2020 年 10 月，德格县被国务院扶贫办列为四川省涉藏州县脱贫攻坚典型案例的代表县之一（全省仅四个），派出中国农业大学调研组德格县开展蹲点式调研，挖掘提



炼了一批可推广、可复制的典型案例。“四贴近、破六难、抓五线”的易地扶贫搬迁德格模式和“以点带面，以小做大”，充分发挥以工代赈项目“乘法”效应的德格经验，已经在全省、全国得以推广。

【普查工作】按照《四川省国家脱贫攻坚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国家脱贫攻坚普查经费保障相关工作的指导意见》和《甘孜州县级脱贫攻坚普查经费测算指南》的要求，落实普查工作经费139万元。根据《四川省国家脱贫攻坚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国家脱贫攻坚普查人员抽调工作的通知》（川脱普办字〔2020〕6号）文件要求，坚持选优配强的原则，组织选调政治素质硬、业务能力强、工作作风实，既熟悉扶贫政策和又掌握一定统计调查方法的人员组成派出普查工作组49名，其中包括组长1名、副组长2名、普查指导员4名、数据审核验收员3名、普查员39名。为准确把握国家脱贫攻坚普查方案要求，切实做好脱贫攻坚普查清查摸底和村表县表填报工作，强化清查摸底人员业务水平，提高普查数据质量，召开德格县脱贫攻坚普查清查摸底和村表县表培训会，参会人员418人，主会场102人，各乡镇分会场316人，全县清查摸底员考试全员通过。7月10日召开脱贫攻坚普查业务培训会，派驻普查工作组49名成员、21个专项部门业务人员脱普办全体工作人员共计70人余次参加培训。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就业创业】截至2020年底，德格县城镇新增就业395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17人，就业困难对象再就业25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

制在3.1%，16级“9+3”毕业生初次就业率达95%，青年就业见习16人，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600人，技能培训1861人，贫困劳动力技能培训1221人，劳务品牌270人，小额贷款75万元，失业保险参保人数达2526人，农村公益性岗位开发232人，提供就业岗位2000余个，开展送岗位下乡、就业招聘会28场次。

【社会保障】2020年，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人数1295人，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征收933万元；退休人员357人，发放养老金和丧葬抚恤金共计96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2674人，征收养老金4624万元，职业年金征收931万元；退休人员1013人，发放养老金6957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覆盖人数5.8万人，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7400人，发放养老金960万元。工伤保险参保人数4256人，基金征缴收入53.51万元，工伤保险待遇支出192.11万元。

【劳动保障】全年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及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活动10（场）次，发放各类宣传材料30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400余人次，提高劳动者的维权意识，进一步规范了辖区内企业的劳动用工管理行为。协调处理农民工投诉拖欠工资案件24件（其中督办涉工资纠纷1件，涉工程纠纷4件），帮助209名劳动者被追欠工资757.58万元，切实维护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年内，受理群众来信、12345电话热线41件，结案41件，结案率100%。依法收取72个建设项目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及保函共计4139.45万元，退还已竣工验收工程项目保证金1602.54万元，至2020年底，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余额达6132.18万元；深入企业宣传工伤保险政策，把工伤预防工作做到企业一线，2020年，依法完成工伤认定10